

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2025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0
十二、其他说明.....	30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0
（二）其他.....	3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 1、旅游、文物开发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宣传、信息化建设。
- 2、旅游行业人才培养、文物保护利用、旅游从业人员业务提升等培训工作。
- 3、咨询服务、全县旅游的市场营销、宣传推介等工作。
- 4、全县文物保护单位查询、指导和六部门核查；文物安全保护等。

二、机构设置情况

3个职能股室，分别为：综合股、文物股、旅游股。

人员情况：人员编制10名，在职人员10名，退休人员10名。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吉县文旅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334.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3.50	3.5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2.49	290.39	92.1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1	25.2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13	5.1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49	10.4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34.72	本年支出合计	426.82	334.72	92.10
上年结转	92.10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426.82	支出总计	426.82	334.72	92.10

预算公开表2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34. 72	334. 72					92. 10
205	教育支出	3. 50	3. 5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 50	3. 50					
2050803	培训支出	3. 50	3. 5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0. 39	290. 39					92. 1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38. 59	138. 59					
2070113	旅游宣传	31. 50	31. 5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107. 09	107. 09					
20702	文物	151. 80	151. 80					92. 10
2070204	文物保护	151. 80	151. 80					92.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 21	25. 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 21	25. 2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 21	6. 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 67	12. 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 33	6. 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 13	5. 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 13	5. 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13	5.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9	10.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9	10.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9	10.49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26. 82	140. 92	285. 90
205	教育支出	3. 50		3. 5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 50		3. 50
2050803	培训支出	3. 50		3. 5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2. 49	100. 09	282. 4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38. 59	100. 09	38. 50
2070113	旅游宣传	31. 50		31. 5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107. 09	100. 09	7. 00
20702	文物	243. 90		243. 90
2070204	文物保护	243. 90		243. 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 21	25. 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 21	25. 2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 21	6. 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 67	12. 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 33	6. 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 13	5. 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 13	5. 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 13	5. 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 49	10. 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 49	10. 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 49	10. 49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34.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3.50	3.5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2.49	382.4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1	25.2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13	5.1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49	10.4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34.72	本年支出合计	426.82	426.82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92.10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92.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426.82	支出总计	426.82	426.82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34. 72	140. 92	193. 80
205	教育支出	3. 50		3. 5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 50		3. 50
2050803	培训支出	3. 50		3. 5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0. 39	100. 09	190. 3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38. 59	100. 09	38. 50
2070113	旅游宣传	31. 50		31. 5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107. 09	100. 09	7. 00
20702	文物	151. 80		151. 80
2070204	文物保护	151. 80		151. 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 21	25. 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 21	25. 2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 21	6. 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 67	12. 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 33	6. 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 13	5. 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 13	5. 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 13	5. 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 49	10. 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 49	10. 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 49	10. 49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0.92	127.38	13.54
工资福利支出		121.16	121.16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46.22	46.22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8.28	8.28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31.38	31.3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2.67	12.67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33	6.3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05	5.0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0.75	0.75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0.49	10.49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4		13.54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2		0.22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水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0.1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88		0.88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劳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2		0.72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2		2.52
其他交通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3		4.23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		1.6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1	6.21	
退休费	离退休费	6.13	6.13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8	0.08	

预算公开表7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吉县文旅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20	0.2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吉县文旅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193.80	193.80				
单位运转经费	7.00	7.00				
文物旅游、景区景点、乡村旅游等涉旅从业人员培训	3.50	3.50				
线上线下旅游宣传经费	16.00	16.00				
MAS大数据平台过境手机用户发送短信链接网站旅游宣传经费	6.00	6.00				
综合管理平台、视频监控、WIFI覆盖等互联网专线及数字电路数据通信费	9.50	9.50				
文物保护经费	15.00	15.00				
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经费	50.00	50.00				
县级文保员补助经费	29.93	29.93				
可移动文物定级经费	39.70	39.70				
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省级文物保护员经费（晋财文【2024】125号）	1.46	1.46				
其他人员工作经费	15.71	15.71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吉县文化和旅游局	92.10	92.10		
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92.10	92.10		
晋财文【2023】109号省级文物保护员经费	0.86	0.86		
2024年市级文物保护专项经费临财教【2024】69号	91.24	91.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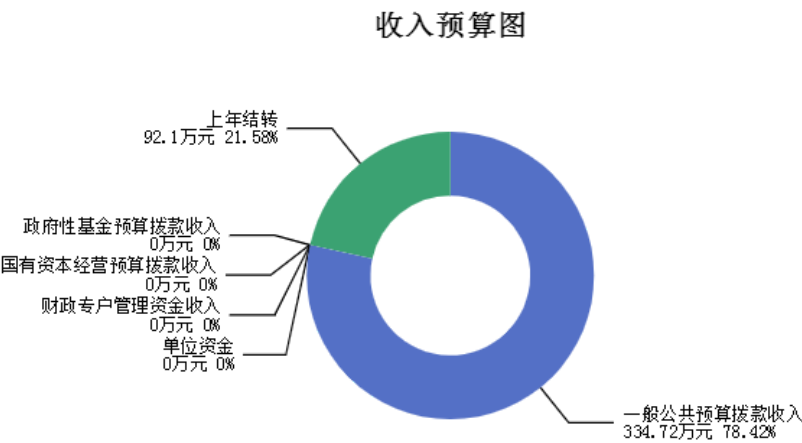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预算收入总计426.8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34.72万元，上年结转92.10万元，比上年增加147.94万元，增长53.05%，主要原因是可移动文物定级和县级文保员补助两个项目，预算收入增加；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426.82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34.72万元，上年结转92.10万元，比上年增加147.94万元，增长53.05%，主要原因是可移动文物定级和县级文保员补助两个项目，预算收入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预算收入426.82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34.72万元，占78.4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92.10万元，占21.5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支出预算426.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0.92万元，占33.02%；项目支出285.9万元，占66.9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26.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26.8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334.7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92.10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3.5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82.4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2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1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49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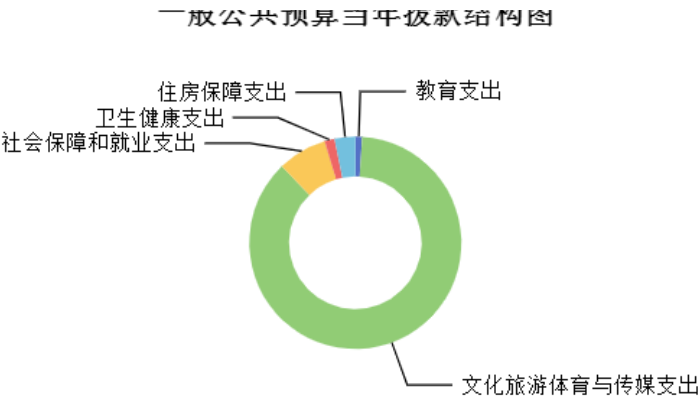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34.72万元,比上年增加58.16万元，增长21.03%。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34.7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3.50万元,占1.0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90.39万元,占86.7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21万元,占7.53%;卫生健康支出5.13万元,占1.53%;住房保障支出10.49万元,占3.13%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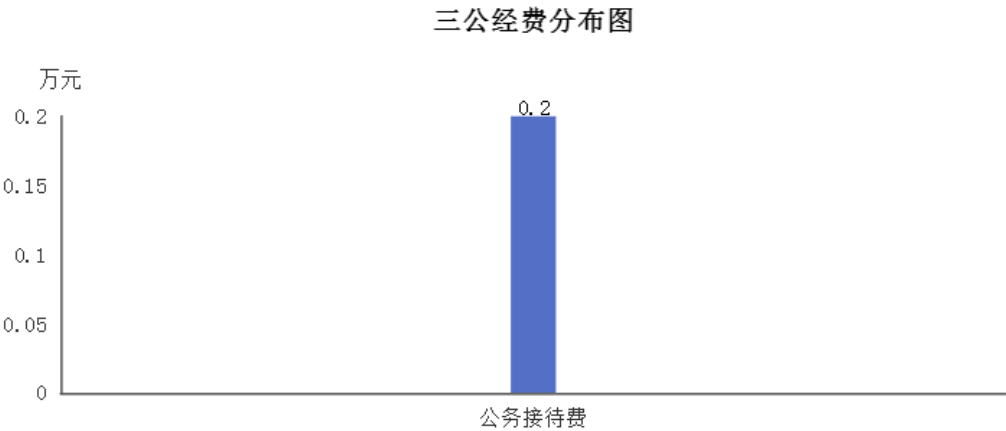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40.9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7.38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医疗费补助、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公用经费13.54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办公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接待费、其他交通费用、工会经费、差旅费、劳务费、水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0.20万元与2024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2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1.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2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1.1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本单位2025年未填报整体绩效目标。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0个，共计金额186.80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涉及金额30.71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8个，涉及金额156.09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0个，涉及项目金额186.8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涉及项目金额30.71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8个，涉及项目金额156.09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MAS大数据平台过境手机用户发送短信链接网站旅游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8-吉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	资金 市县（区）财政		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托电信、联通、移动57个网络基站自动识别，对进入吉县境内外地（临汾地区以外）用户发送附吉县旅游微官网链接欢迎观光、投资发展短信。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临汾市2020年文旅工作六大举措的通知》（临政办发【2020】17号），文化和旅游局《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晋财办发【2021】13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2021年4月8日《吉县政府工作报告》、《中共吉县县委办公室文件》吉办发【2021】4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动全县旅游发展，打造“三色品牌”，加强旅游宣传力度，创新旅游宣传模式，丰富旅游宣传内容，提升服务质量，建设全国旅游知名目的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临汾市2020年文旅工作六大举措的通知》（临政办发【2020】17号），文化和旅游局《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晋财办发【2021】13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2021年4月8日《吉县政府工作报告》、《中共吉县县委办公室文件》吉办发【2021】44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依托电信、联通、移动57个网络基站自动识别，对进入吉县境内外地（临汾地区以外）用户发送附吉县旅游微官网链接欢迎观光、投资发展短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年依托电信、联通、移动57个网络基站自动识别，对进入吉县境内外地（临汾地区以外）用户发送附吉县旅游微官网链接欢迎观光、投资发展短信。			2025年依托电信、联通、移动57个网络基站自动识别，对进入吉县境内外地（临汾地区以外）用户发送附吉县旅游微官网链接欢迎观光、投资发展短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托运营商个数	≤3个	数量指标	依托运营商个数	≤3个
		质量指标	短信内容覆盖率（观光旅游、投资发展）	≥98%	质量指标	短信内容覆盖率（观光旅游、投资发展）	≥98%
		时效指标	旅游用户接受短信及时率	≥95%	时效指标 <td>旅游用户接受短信及时率</td> <td>≥95%</td>	旅游用户接受短信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单条短信成本符合市场价格	符合市场价格	成本指标 <td>单条短信成本符合市场价格</td> <td>符合市场价格</td>	单条短信成本符合市场价格	符合市场价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吉县旅游收入及投资明显	有效带动	经济效益 <td>带动吉县旅游收入及投资明显</td> <td>有效带动</td>	带动吉县旅游收入及投资明显	有效带动
		社会效益	提高我县旅游品牌知名度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 <td>提高我县旅游品牌知名度</td> <td>有效提高</td>	提高我县旅游品牌知名度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旅游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旅游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闫宝珊		经办人： 李亚锋		联系电话： 18434077829		填报日期： 20240713151106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8-吉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吉县文旅旅游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国务院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的通知》（国发〔2023〕18号）文件规定，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分为三个阶段进行，从2023年11月开始，到2026年6月结束。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的通知》（国发〔2023〕18号）、吉旅请〔2024〕2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促进文物活化利用，提升文物保护意识与队伍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吉县文旅旅游发展中心关于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经费的请示》吉旅请〔2024〕28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完成2025年文物普查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完成2025年文物普查工作。				按时完成2025年文物普查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查文物点数量	≥370个	数量指标	普查文物点数量	≥370个
		质量指标	普查文物有效率	≥95%	质量指标	普查文物有效率	≥95%
		时效指标	普查时长	2025年5月底	时效指标	普查时长	2025年5月底
		成本指标	2025年文物普查投入资金	50万元	成本指标	2025年文物普查投入资金	5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有效保护文物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	有效保护文物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	文物保存延续率	≥99%	可持续影响	文物保存延续率	≥9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郑国平	经办人：	张婷	联系电话：	13753540964	填报日期：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文旅游发展中心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经费（晋财文【2024】125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8-吉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吉县文旅游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600	年度资金总额：	14,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4,600	省级财政资金	14,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财文【2024】125号2025年文物看护人员省级经费					
立项依据		晋财文【2024】12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对文物看护人员投入，加强文物保护，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财务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看护人员数量	4人	数量指标	文物看护人员数量	4人
		质量指标	涉及的文物保护单位单位重大险情排除率	≥95%	质量指标	涉及的文物保护单位单位重大险情排除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文物看护人员补助经费	14600元	成本指标	文物看护人员补助经费	146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文物保护利用能力	提高98%	社会效益	文物保护利用能力	提高98%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5%
负责人：	郑国平	经办人：	薛吉晓	联系电话：	15136384652	填报日期：	20250207170438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可移动文物定级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8-吉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吉县文旅旅游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7,000		年度资金总额:		397,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97,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7,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省文物保护督查和省审计组提出的问题整改要求，2025年需完成全部未定级馆藏文物的定级工作。						
立项依据		吉旅请〔2024〕3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方便文物管理机构制定科学的文物保护规划，合理分配资源，确保珍贵文物得到优先保护。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标准化定级，数字化信息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文物定级专家	3人	数量指标	聘请文物定级专家	3人	
			食宿人数	5人		食宿人数	5人	
			馆藏文物定级拍照时长	25天		馆藏文物定级拍照时长	25天	
		质量指标	符合文物定级相关规定及标准	≥95%	质量指标	符合文物定级相关规定及标准	≥9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年底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年底	
		成本指标	专家费用	4000元/天	成本指标	专家费用	4000元/天	
	食宿费用		400元/天/人	食宿费用		400元/天/人		
	馆藏文物定级拍照费用		1000元/天	馆藏文物定级拍照费用		1000元/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更好的展示文物的历史价值，增强公众对文物的认识和尊重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	更好的展示文物的历史价值，增强公众对文物的认识和尊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郑国平	经办人：	李亚峰	联系电话：	18434077829	填报日期：	20241202120834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人员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8-吉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吉县文旅物旅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7,120	年度资金总额：	157,1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57,120	市县（区）财政资	157,12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项目时间为2025年全年；资金来源单位年初预算157120.00元；该资金主要用于省保单位看护人员、文物工作人员补助；确保文物安全防火、防盗、资料整理，文物数据统计，点位监测。				
立项依据			因我单位工作需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单位日常工作需要，确保省保、县保单位的安全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文物安全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确保专款专用，按月足额发放，严格落实文物工作人员、看护人员的责任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时间为2025年全年；资金来源单位年初预算157120.00元；该资金主要用于省保单位看护人员补助；确保文物安全防火、防盗、资料整理，文物数据统计，点位监测。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项目时间为2025年全年；资金来源单位年初预算157120.00元；该资金主要用于省保单位看护人员补助；确保文物安全防火、防盗、资料整理，文物数据统计，点位监测。				项目时间为2025年全年；资金来源单位年初预算157120.00元；该资金主要用于省保单位看护人员补助；确保文物安全防火、防盗、资料整理，文物数据统计，点位监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人员	14人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人员	14人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文物保护要求看护	严格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文物保护要求看护	严格
		时效指标	看护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看护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省保单位看护人员补助	157120元	成本指标	省保单位看护人员补助	15712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我县文物的安全性	安全	社会效益	提高我县文物的安全性	安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文物保护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文物保护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郑国平	经办人：	薛吉晓	联系电话：	15135384552	填报日期：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线上线下旅游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8-吉县文化和旅游局		吉县文物旅游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市 县（区）财政资		160,000	市 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旅游开发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宣传;重点在“五一”/“国庆”、“元旦”、“春节”、“中国旅游日”、“世界旅游日”等旅游旺季,印发宣传彩页、制作旅游宣传手册、旅游宣传品、旅游宣传牌等,利用网络自媒体优势,通过开展手机视频彩铃、录制抖音、快手、短视频、策划编辑“吉县旅游”专栏网络自媒体进行宣传。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临汾市2020年文旅工作六大举措的通知》（临政办发【2020】17号）,文化和旅游局《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晋财办发【2021】13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2021年4月8日《吉县政府工作报告》、《中共吉县县委办公室文件》吉办发【2021】4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动全县旅游发展,打造“三色品牌”,加强旅游宣传力度,创新旅游宣传模式,丰富旅游宣传内容,提升服务质量,建设全国旅游知名目的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临汾市2020年文旅工作六大举措的通知》（临政办发【2020】17号）,文化和旅游局《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晋财办发【2021】13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2021年4月8日《吉县政府工作报告》、《中共吉县县委办公室文件》吉办发【2021】44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旅游开发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宣传;重点在“五一”/“国庆”、“元旦”、“春节”、“中国旅游日”、“世界旅游日”等旅游旺季,印发宣传彩页、制作旅游宣传手册、旅游宣传品、旅游宣传牌等,利用网络自媒体优势,通过开展手机视频彩铃、录制抖音、快手、短视频、策划编辑“吉县旅游”专栏网络自媒体进行宣传。						
实施期目标								
总体目标	2024年旅游开发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宣传;重点在“五一”/“国庆”、“元旦”、“春节”、“中国旅游日”、“世界旅游日”等旅游旺季,印发宣传彩页、制作旅游宣传手册、旅游宣传品、旅游宣传牌等,利用网络自媒体优势,通过开展手机视频彩铃、录制抖音、快手、短视频、策划编辑“吉县旅游”专栏网络自媒体进行宣传。			年度目标				
				2025年旅游开发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宣传;重点在“五一”/“国庆”、“元旦”、“春节”、“中国旅游日”、“世界旅游日”等旅游旺季,印发宣传彩页、制作旅游宣传手册、旅游宣传品、旅游宣传牌等,利用网络自媒体优势,通过开展手机视频彩铃、录制抖音、快手、短视频、策划编辑“吉县旅游”专栏网络自媒体进行宣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视频彩铃	≥10000户	数量指标	视频彩铃	≥10000户	
			制作宣传书册数	≥10000册		制作宣传书册数	≥10000册	
			旅游宣传品数量	≥10000个		旅游宣传品数量	≥10000个	
		质量指标	宣传页、宣传手册、宣传品质量达标率	≥90%	质量指标	宣传页、宣传手册、宣传品质量达标率	≥90%	
			重点节假日到场宣传及时性	及时		重点节假日到场宣传及时性	及时	
			宣传品销售价格	≤3元		宣传品销售价格	≤3元	
	成本指标	线上平台宣传成本与市场价格相符		相符	成本指标	线上平台宣传成本与市场价格相符		相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通过线上线下宣传提高我县旅游收入		提高	经济效益	通过线上线下宣传提高我县旅游收入	
社会效益		通过线上线下宣传提高我县旅游品牌知名度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	通过线上线下宣传提高我县旅游品牌知名度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旅游人员满意度	≥93%	服务对象满意度	旅游人员满意度		≥93%
负责人:	何宝刚	经办人:	李亚峰		联系电话:	18434077829		填报日期: 20240713151106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线上线下旅游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8-吉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吉县文旅旅游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财政资		160,000		市（县）财政资金		1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旅游开发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宣传：重点在“五一”/“国庆”、“元旦”、“春节”、“中国旅游日”、“世界旅游日”等旅游旺季，印发宣传彩页、制作旅游宣传手册、旅游宣传品、旅游宣传牌等，利用网络自媒体优势，通过开展手机视频彩铃、录制抖音、快手、短视频、策划编辑“吉县旅游”专栏网络自媒体进行宣传。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临汾市2020年文旅工作六大举措的通知》（临政办发【2020】17号）、文化和旅游局《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晋财办发【2021】13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2021年4月8日《吉县政府工作报告》、《中共吉县县委办公室文件》吉办发【2021】4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动全县旅游的发展，打造“三色品牌”，加强旅游宣传力度，创新旅游宣传模式，丰富旅游宣传内容，提升服务质量，建设全国旅游知名目的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临汾市2020年文旅工作六大举措的通知》（临政办发【2020】17号）、文化和旅游局《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晋财办发【2021】13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2021年4月8日《吉县政府工作报告》、《中共吉县县委办公室文件》吉办发【2021】44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旅游开发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宣传，重点在“五一”/“国庆”、“元旦”、“春节”、“中国旅游日”、“世界旅游日”等旅游旺季，印发宣传彩页、制作旅游宣传手册、旅游宣传品、旅游宣传牌等，利用网络自媒体优势，通过开展手机视频彩铃、录制抖音、快手、短视频、策划编辑“吉县旅游”专栏网络自媒体进行宣传。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年旅游开发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宣传，重点在“五一”/“国庆”、“元旦”、“春节”、“中国旅游日”、“世界旅游日”等旅游旺季，印发宣传彩页、制作旅游宣传手册、旅游宣传品、旅游宣传牌等，利用网络自媒体优势，通过开展手机视频彩铃、录制抖音、快手、短视频、策划编辑“吉县旅游”专栏网络自媒体进行宣传。			2025年旅游开发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宣传：重点在“五一”/“国庆”、“元旦”、“春节”、“中国旅游日”、“世界旅游日”等旅游旺季，印发宣传彩页、制作旅游宣传手册、旅游宣传品、旅游宣传牌等，利用网络自媒体优势，通过开展手机视频彩铃、录制抖音、快手、短视频、策划编辑“吉县旅游”专栏网络自媒体进行宣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视频彩铃	≥10000个	数量指标	视频彩铃	≥10000个		
			制作宣传手册数	≥10000册		制作宣传手册数	≥10000册		
			旅游宣传品数量	≥10000个		旅游宣传品数量	≥10000个		
		质量指标	宣传页、宣传手册、宣传品质量达标率	≥90%	质量指标	宣传页、宣传手册、宣传品质量达标率	≥90%		
			重点节假日到场宣传及时性	及时		重点节假日到场宣传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宣传品每套价格	≤3元	成本指标	宣传品每套价格	≤3元			
		线上平台宣传成本与市场价格相符	相符		线上平台宣传成本与市场价格相符	相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通过线上线下宣传提高我县旅游收入	提高	经济效益	通过线上线下宣传提高我县旅游收入	提高		
		社会效益	通过线上线下宣传提高我县旅游品牌知名度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	通过线上线下宣传提高我县旅游品牌知名度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旅游人员满意度	≥93%	服务对象满意度		旅游人员满意度	≥93%
负责人：	何宝刚	经办人：	李亚峰	联系电话：		18434077829		填报日期：	20240713151106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县级文保员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8-吉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吉县文旅游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9,300		年度资金总额:		299,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9,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9,3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临汾市文化和旅游局关于为低级别文物保护单位配备各文物保护员的通知》文件要求,2024年为41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配备文保员,每处2人,共需82人,每人每年3650元,每年总计需要29.93万元。						
立项依据		吉旅请〔2024〕2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临汾市文化和旅游局关于为低级别文物保护单位配备文物保护员的通知》文件要求,摸清县级及三普登记在册的未定级文物保护单位底数,为每处配备2名文保员,实现文物保护员在无管理机构的县级及三普登记在册文物保护单位全覆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关于县级文保员补助经费的请示》吉旅请〔2024〕29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单位	41处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单位	41处	
			文物保护员	82人		文物保护员	82人	
		质量指标	涉及的文物保护单位重大险情排除率	≥95%	质量指标	涉及的文物保护单位重大险情排除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文物保护员补助标准	300元/人	成本指标	文物保护员补助标准	300元/人	
			文保员补助经费总金额	29.93万元		文保员补助经费总金额	29.9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文物保护利用能力	提高	经济效益	文物保护利用能力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5%		
负责人:	郑国平	经办人:	薛吉晓	联系电话:	15135384552	填报日期:	20241202120229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文物旅游、景区景点、乡村旅游等涉旅从业人员培训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8-吉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吉县文旅旅发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000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		市县（区）财政 资金		3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聘请高等院校教授或文物旅游行业资深人员，开展涉旅从业人员进行业务提升专题培训2-4场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临汾市2020年文旅工作六大举措的通知》（临政办发【2020】17号），文化和旅游局《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晋财办发【2021】13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2021年4月8日《吉县政府工作报告》、《中共吉县县委办公室文件》吉办发【2021】4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旅游从业人员业务技能，推动全县旅游发展，打造“三色品牌”，加强旅游宣传力度，创新旅游宣传模式，丰富旅游宣传内容，提升服务质量，建设全国旅游知名目的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临汾市2020年文旅工作六大举措的通知》（临政办发【2020】17号），文化和旅游局《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晋财办发【2021】13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2021年4月8日《吉县政府工作报告》、《中共吉县县委办公室文件》吉办发【2021】44号、《临汾市旅游资源保护和开发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在2025年全年聘请高等院校教授或文物旅游行业资深人员，开展涉旅从业人员进行业务提升专题培训2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2025全年聘请高等院校教授或文物旅游行业资深人员，开展涉旅从业人员进行业务提升专题培训2场			在2025全年聘请高等院校教授或文物旅游行业资深人员，开展涉旅从业人员进行业务提升专题培训2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参会）人数	≥350人	数量指标	培训（参会）人数	≥350人	
			展开培训次数	2次		展开培训次数	2次	
			培训（会议）天数	≥2天		培训（会议）天数	≥2天	
		质量指标	培训课程（会议）安排合理性	合理	质量指标	培训课程（会议）安排合理性	合理	
			按计划培训（会议）率	≥95%		按计划培训（会议）率	≥95%	
		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金额	≤35000元	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金额	≤3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通过培训提升业务人员能力带动我县旅游收入增加	有效带动	经济效益	通过培训提升业务人员能力带动我县旅游收入增加	有效带动	
		社会效益	业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	社会效益	业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参会）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参会）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薛俊杰	经办人:	白新英	联系电话:	13834873250	填报日期:	20240713151106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管理平台、视频监控、WIFI覆盖等互联网专线及数字电路数据通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8-吉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吉县文旅旅游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5,000	年度资金总额：		9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95,000	市县（区）财政		95,000	
	金			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集散中心免费WIFI及景区视频监控20M互联网专线，智慧旅游综合信息管控服务平台50M互联网专线、景区票务系统20M数字网络维护和系统平台维护					
立项依据		及办法【2021】44号、《关于印发临汾市2020年文旅工作六大举措的通知》（临政办发【2020】17号），文化和旅游部《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晋财办发【2021】13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2021年4月8日《吉县政府工作报告》、《中共吉县县委办公文件》、吉办发【2021】4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快集散中心建设，提高集散中心服务水平，推动全县旅游发展，打造“三色品牌”，加强旅游宣传力度，创新旅游宣传模式，丰富旅游宣传内容，提升服务质量，建设全国旅游知名目的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临汾市2020年文旅工作六大举措的通知》（临政办发【2020】17号），文化和旅游部《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晋财办发【2021】13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2021年4月8日《吉县政府工作报告》、《中共吉县县委办公文件》吉办发【2021】44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完成集散中心免费WIFI及景区视频监控20M互联网专线，智慧旅游综合信息管控服务平台50M互联网专线、景区票务系统20M数字网络维护和系统平台维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5年完成集散中心免费WIFI及景区视频监控20M互联网专线，智慧旅游综合信息管控服务平台50M互联网专线、景区票务系统20M数字网络维护和系统平台维护		2025年完成集散中心免费WIFI及景区视频监控20M互联网专线，智慧旅游综合信息管控服务平台50M互联网专线、景区票务系统20M数字网络维护和系统平台维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运维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软件系统运维数量	≥1个
			软件系统运维数量	≥1个		硬件运维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系统（硬件）故障率	≤3个	质量指标	系统（硬件）故障率	≤3个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2个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2个
		时效指标	硬件（软件）运维时间	2025全年	时效指标	硬件（软件）运维时间	2025全年
	成本指标	单位运行维护成本	≤100每人每次	成本指标	单位运行维护成本	≤100每人每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工作开展便捷程度，节省资金	节省节省	经济效益	工作开展便捷程度，节省资金	节省节省
		社会效益	公共服务或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提升	社会效益	公共服务或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闫宝丽	经办人：	李亚锋	联系电话：	18434077829	填报日期：	20240713151106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16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吉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系统在提取部门预算公开表时，因四舍五入的原因，会存在小数尾数误差，请在查阅时予以忽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